**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特钢长材生产线智能化提升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在项目初步设计阶段，已将废气处理、废水处理、噪声隔声减振措施、固废处置等环境保护设计纳入了初步设计，设计均符合相关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预留了环境保护设计投资概算，严格按照环评审批意见落实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

**1.2 施工简况**

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已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实施了环评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介**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01月，位于张家港市南丰镇永联工业园。永钢集团为降低工序能耗、降低生产成本、减少产品不良率、提升生产效率，对原有特钢长材产线进行智能化改造，主要包括轧钢减定径轧制设备升级、新建智能化立体仓库、购置机器人、检测仪器等智能装备，推进产品数字化设计、全流程质量管理、APS 高级排产精益制造、销售物流、设备预知预警、安全环保智能化等信息系统建设。达到“精准、高效、优质、低耗”的生产经营目标，推动企业由钢铁材料制造商向高品质特钢材料服务商数字化转型。改造完成后可降低部分工序能耗 12%，降低生产成本 30%。本项目只对生产线进行智能化软件提升，不增加炼钢炼铁产能。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04月02日进行了项目立项（备案证号：张行审投备〔2021〕279号），2021年04月委托苏州道博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06月15日通过了苏州市行政审批局的环评审批（苏行审环评〔2021〕10125号）。

本项目主体工程和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于2021年07月开始同步施工建设，2023年12月完成建设并投入试运行。

2024年03月29日，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组织苏州道博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环评单位）、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和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的特钢长材生产线智能化提升项目（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方与监测单位的汇报，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文件，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的结论：**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的特钢长材生产线智能化提升项目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审批等环境保护手续齐全，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所配套的环保设施、措施已按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的要求落实到位。同意该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环境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已建立环保部门，设专人专职负责环境管理。制定了环保规章制度。

**2.2 环境监测计划**

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检测。

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